

证券代码：430064

证券简称：金山顶尖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9：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5:00—2023 年 5 月 1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64	金山顶尖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路10号中国农大国际创业园1号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

(二) 审议《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3年度资金运转需求量巨大，故2022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 审议《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五) 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2023年公司经营计划，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七)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八)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于庆洋、张建明、周瑜、许强、陈为龙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九)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监事会提名刘海兵、刘希法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十)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八)、(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8: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路 10 号中国农大国际创业园 1 号楼 3A；联系电话：010-62660382；传真：010-82853420；联系人：张建明。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山顶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